

证券代码：833307

证券简称：同汇科技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广东同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3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陈萍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2024年1月29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

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逐一审议表决，提名陈萍、董晓龙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上述两名被提名监事均为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查询，陈萍、董晓龙两名候选监事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监事会就任之前，第三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同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同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月31日